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的基本情况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14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0年5月6日披露了《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具体情况详见2020年4月25日、2020年5月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公告。

二、首次实施回购的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2019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票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2020年9月8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票3,350,845股，已回购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215%，成交的最高价为19.62元/股，最低价为18.73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64,556,178.46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2019年修订）》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9日